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股权激励计划中第三期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450,650 股。经 2019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9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三期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47,456.8904 万元减少至为 47,311.825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等公告。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474,568,904 元减少至 473,118,254 元。因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3 日